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
北交所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二二年三月

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声明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本项目保荐代表人王飞跃、张宇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目 录.....	2
释 义.....	3
一、公司基本情况	6
二、公司本次证券发行情况	22
三、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23
四、关于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26
五、保荐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26
六、保荐机构关于公司是否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的说明	27
七、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29
八、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29
九、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通讯方式	30
十、保荐机构关于本项目的推荐结论	30

释 义

在本上市保荐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普通名词释义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荐人、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骏创科技、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公开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招股说明书	指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创福兴	指	苏州市吴中区创福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发行人股东
股东大会	指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众环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9年、2020年、 2021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斯凯孚	指	斯凯孚集团及其下属控制主体，英文简称 SKF，集团总部位于瑞典，为全球最大的滚动轴承制造公司之一。
安通林	指	安通林集团及其下属控制主体，英文简称 GRUPO ANTOLIN，集团总部位于西班牙，为全球最大的汽车内饰件生产商之一和全球最大的顶篷供应商之一。
饰而杰	指	饰而杰集团及其下属控制主体，英文简称 SRG，集团总部位于美国，为全球塑料电镀业供应商之一。
T 公司	指	T 集团公司及其下属控制主体，一家美国电动汽车及能源公司，为全球领先的新能源汽车制造商。
广达集团	指	广达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制主体，一家中国台湾地区企业。
和硕联合	指	和硕联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制主体，一家中国台湾地区企业。
安波福	指	安波福集团及其下属控制主体，英文简称 APTIV，集团总部位于英国，是一家致力于为未来移动出行方式开

		发技术及解决方案，使移动出行更加安全、环保、互联的全球性科技公司。
专业名词释义		
PCBA	指	即印刷电路板组件，是指在印刷电路板（PCB）空板上经过表面贴装技术（SMT）将电阻、电容、晶体管等电子元件封装后形成的组件。
PP	指	高聚物聚丙烯，塑料原料的一种。
PC	指	聚碳酸酯，塑料原料的一种。
TPE	指	热塑性弹性体，又称人造橡胶或合成橡胶，塑料原料的一种。
PA66	指	聚己二酰己二胺，俗称尼龙-66，是一种热塑性树脂，一般是由己二酸和己二胺缩聚制的，塑料原料的一种。
同步开发	指	汽车制造商为了加快新车型的开发速度和降低开发成本，在进行新车型开发时，同步将汽车零部件的部分开发设计任务转移给零部件供应商，并要求零部件制造商配合整车开发的计划和框架实施零部件的开发设计。
汽车轻量化	指	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的整备质量，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性，减少燃料消耗，降低污染排放量。
以塑代钢	指	用机械性能、耐久性、耐腐蚀性、耐热性等方面性能高的工程塑料代替金属材料，应用于汽车、机械、航空航天等行业。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非常规的车用燃料作为动力来源（或使用常规的车用燃料、采用新型车载动力装置），综合车辆的动力控制和驱动方面的先进技术，形成的技术原理先进、具有新技术、新结构的汽车，包含油电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纯电动汽车、燃料电池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等。
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	指	新能源汽车区别于传统车最核心的技术是“三电系统”，包括电机、电池、电控系统。
汽车制造商	指	研发、设计并制造汽车整车的厂商。
一级供应商	指	直接为汽车制造商进行产品配套的供应商。
二级供应商	指	给一级供应商直接供货的供应商。
IATF16949 认证	指	国际汽车工作组 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Task Force（IATF）基于 ISO9001 所制定的适用于国际汽车行业的技术规范,其目的在于建立全球适用的统一汽车行业的质量技术体系。国内外各整车厂均已要求其供应商进行 IATF 16949 认证,以确保其供应商产品质量稳定和技术稳定性。
模具	指	工业生产上用以注塑、吹塑、挤出、压铸或锻压成型、冶炼、冲压等方法得到所需产品的各种模子和工具。它主要通过所成型材料物理状态的改变来实现物品外形的加工。素有“工业之母”的称号，主要用于高效、大批量生产工业产品中的有关零部件和制件。
形位公差	指	形位公差一般也叫几何公差，包括形状公差和位置公差。
注塑成型	指	注塑成型又称注射模塑成型，它是一种注射兼模塑的成

		型方法。注塑成型方法的优点是生产速度快、效率高，操作可实现自动化，花色品种多，形状可以由简到繁，尺寸可以由大到小，而且制品尺寸精确，产品易更新换代，能成形状复杂的制件，注塑成型适用于大量生产与形状复杂产品等成型加工领域。
金属嵌件埋入成型	指	模具装入预先准备的金属嵌件后注入树脂、熔融的材料与嵌件接合化，成为一体化产品的成型工法。
热处理	指	材料在固态下，通过加热、保温和冷却的手段，以获得预期组织和性能的一种金属热加工工艺。

注：本上市保荐书中所引用数据，如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差异，或小数点后尾数与原始数据存在差异，可能系由精确位数不同或四舍五入形成的。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Junchuang Auto Technologies Co.,Ltd.
证券简称	骏创科技
证券代码	8335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0776445728W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船坊头路6号
成立时间	2005年6月23日
挂牌日期	2015年9月11日
目前所属层级	创新层
注册资本	4,66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安居
董事会秘书	姜伟
联系电话	0512-66570396
电子邮箱	jiangwei@szjunchuang.com
互联网地址	http://www.szjunchuang.com
本次证券发行的类型	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

(二) 公司主营业务、核心技术、研发水平

1、主营业务

公司以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为核心业务，为汽车制造商及其零部件制造商等核心客户群体提供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满足应用需求的零部件产品。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现已形成集产品同步设计、工艺制程开发、模具研发制造、精密注塑成型、金属部件加工、系统部件装配集成于一体的综合制造与服务能力，主要产品涵盖汽车塑料零部件、汽车金属零部件及配套模具等。

2、核心技术、研发水平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以技术为发展先导，通过对生产制程的技术立项及优化提升后导入到生产制造和产品交付，确立了在行业中的技术地位。自进入汽车行业以来，公司致力于产品发展理念，围绕产品用技术解决客户开发问题、产品品

质问题和产品成本问题、提升制造效率、满足客户产品与服务需求。公司通过开发部负责公司中长期发展需要的技术研究开发工作，研究开发有市场前景、有竞争力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形成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主导产品和核心技术，覆盖目前公司汽车悬架轴承系列、汽车天窗控制面板系列、新能源汽车功能部件系列、其他汽车塑料零部件系列等全部汽车塑料零部件，以及模具、汽车金属零部件、非汽车零部件等全部主要产品。报告期各期，公司核心技术产品占营业收入的 94.43%、97.22%和 **98.70%**，占比较高。

公司核心技术介绍如下：

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介绍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创新情况	应用产品	对应的专利
双色成型技术	<p>1.双色技术描述：该技术将两种塑料材料通过双色注塑设备进行旋转或平行移栽的方式进行先后进胶成型，完成两种材料一次成型的目的。</p> <p>2.技术实现：传统双色成型技术多应用在熔融温度相近或相同的两种材料，容易附着和结合；公司通过自身的 CAE、模具设计、注塑机定制、原料改性等方面的能力积淀，能够使得温差达到 100℃ 左右的塑料应用于同一双色零部件，且附着力能够达到 700N 以上。</p> <p>3.技术贡献：增加了双色材料的可选择范围，解决了需要高强度且同时需要密封要求零件的制造难题。</p>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迭代创新	汽车塑料零件	<p>一种高强度汽车轴承塑胶件（ZL 201710089757.6）</p> <p>一种多色彩汽车天窗塑胶件模具（ZL 201720151222.2）</p> <p>一种自动脱模的汽车塑胶件注塑模具（ZL 201921319167.9）</p>
金属埋入型技术	<p>1.技术描述：该技术主要用于满足客户部分部件实现以塑代钢后，部件局部仍需要保留金属功能，以增强产品耐用性、导通性等要求。将局部复杂的金属件通过直接埋入模具包胶成型的方式生产，减少传统通过超音波焊接、热熔焊接等多工序生产工艺，且在嵌件结合强度方面优于传统工艺，目前公司最多的零件已可同时埋入 28 种不同的金属件。</p> <p>2.技术实现：通过以塑代钢，塑料能够大面积取代金属的骨架和结构作用，诸多紧固位置、承压位置、散热位置仍然</p>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迭代创新	汽车塑料零件	<p>转动平移件（ZL 201721607471.4）</p> <p>汽车垫块加工的冲压模具（ZL 201822138830.7）</p> <p>注塑模具真空吸盘式嵌件固定装置（ZL 201921319160.7）</p> <p>一种注塑模具顶出机构（ZL 201922070287.6）</p> <p>一种汽车内饰门板注塑件（ZL 202020507856.9）</p> <p>一种用于汽车金属塑胶件的分离装置（ZL</p>

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介绍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创新情况	应用产品	对应的专利
	需要金属嵌入，公司与客户通过技术开发，不断沉淀零部件数据，使得技术能够规模化应用。 3.技术贡献：能够降低零部件成本，减轻产品重量。					202020507889.3) 一种侧向固定的注塑零件用高精度上料装置（ZL 202022553216.4）
高免漆型技术 光喷成技术	1、技术描述：该技术依托注塑技术、模具技术、工程技术、塑料选择技术，通过一次注塑成型得到符合钢琴烤漆效果的塑料零部件，且产品没有熔接线。 2、技术实现：公司依托专有的模具设计技术、复杂的CAE过程，加之塑料原料经验库及严谨的制造和工程管理过程，通过精密的金属处理能力，将模仁表面粗糙度处理到Ra0.016um以上，达到镜面的效果。 3、技术贡献：取代喷漆过程，制程更加环保，有效降低产品成本、并提高制造效率。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汽塑零件 车料部	一种塑料汽车内饰件抛光装置（ZL 201921207601.4） 一种用于汽车防抖动高光车灯塑胶壳（ZL 201922339508.5） 一种汽车塑胶件水口剪切装置（ZL 201922137673.2） 一种注塑模具烘干设备（申请中 201921319161.1） 一种注塑件表面处理装置（ZL 201921319120.2） 一种新型汽车顶棚模具（申请中 201921168752.3）
异形金属件特种工艺的应用技术	1、技术描述：该技术针对异形冲压金属件零件特性要求，从金属材料选择、冲压成形设计、热处理及表面处理方案等方面，实现产品韧性、刚性等物理力学性能的优化。目前该工艺用于公司卡箍产品的生产，实现汽车软管可长期持续承受6Mpa的流体内压力。 2、技术实现：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金属材料研究人员及产品设计与工艺设计人员，依托先进的冲压成形、热处理、表面处理设备，实现产品的全制程自制。 3、技术贡献：能大幅度降低模具费用及加工过程中废料损耗率；热处理及表面处理工艺采用零污水排放设计理念，降低生产污染。	自主研发	大批量应用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汽金零件 车属部	一种用于汽车底盘的冲压模具（ZL 201921168410.1） 一种预张开型弹性卡箍（ZL 202022139812.8）
视觉检测技术	1、技术描述：该技术通过高分辨率的工业相机结合专用软件，通过影像比对的方式实	自主研发	大批量应用	迭代创新	汽塑零件 车料部	一种注塑模具用定位机构（ZL 202020718148.X）

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介绍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创新情况	应用产品	对应的专利
的自动化应用技术	<p>现功能零部件产品的在线检测，稳定了产品输出的质量。</p> <p>2、技术实现：通过公司自动化技术团队，将视觉用相机和软件应用于符合公司制造要求及客户产品数据要求的自动化检测设备中。</p> <p>3、技术贡献：能够减少人力投入，降低产品制造成本及缺陷率，提升过程能力，契合智能制造发展趋势。</p>				件	<p>一种汽车天窗注塑零件的打孔装置（ZL202020969623.0）</p> <p>一种汽车注塑零件的高精度打孔装置（ZL202021100531.5）</p> <p>一种汽车注塑件孔位检测装置（ZL202021099106.9）</p>
超精高度料成型技术	<p>1、技术描述：该技术实现零度拔模，产品公差控制在$\pm 0.03\text{mm}$，零件耐热$260\text{ }^{\circ}\text{C}$，物理性能超过合金铝，属于超高精度零件。</p> <p>2、技术实现：公司依托专有的模具设计技术、复杂的CAE过程，加之塑料原料经验库及特别的模仁钢材选择和热处理工艺，通过多次实验，并与客户共同验证和研发实现该零部件制造工艺。</p> <p>3、技术贡献：通过塑料材料应用，减少金属加工制程及相关污染，实现低成本、高精度、高一一致性的量产能力。</p>	自主研发	大批量应用	迭代创新	汽车塑料零件	<p>一种汽车内饰件注塑模具（ZL201811575694.6）</p> <p>一种汽车内饰件模具（ZL201922323619.7）</p> <p>一种注塑模具开模装置（ZL202020718120.6）</p> <p>一种注塑模具顶出结构（ZL202020718584.7）</p> <p>一种汽车注塑件的冷却装置（ZL202021956026.0）</p>
以塑代钢应用技术	<p>1、技术描述：该技术采用高性能复杂配比的塑料原料，结合公司多年积累的以塑代钢知识库，为客户直接用塑料取代多种金属零件。</p> <p>2、技术实现：为客户提供可用塑料取代金属汽车零部件的方案，并通过与全球领先的塑料原料制造商实验室的协作，对已知塑料粒子改性得到相应的塑料原料；依托材料，公司进一步与客户共同修改产品数据，通过公司的工程技术开发能力，实现零部件的以塑代钢。</p> <p>3、技术贡献：帮助客户降低成本、减少污染，实现产品轻量化，并可整合诸多复杂零件于一体。</p>	自主研发	大批量应用	迭代创新	汽车塑料零件	<p>一种高强度汽车轴塑胶件（ZL201720150469.2）</p> <p>一种汽车顶盖的加工模具（ZL201921168484.5）</p> <p>一种新式汽车车门加工用的模具（ZL201921168482.6）</p> <p>一种超载荷汽车悬架轴承塑胶件（ZL201921191602.4）</p> <p>一种汽车悬架轴承塑胶件结构（ZL201921207509.8）</p> <p>一种用于汽车的轴承塑胶件（ZL201922112774.4）</p> <p>一种汽车注塑零件的高精度打孔装置（ZL202021100531.5）</p>

(三) 公司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41,252,059.19	153,523,646.23	119,212,269.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416,472.19	122,025,116.39	63,954,024.87
资产总计	381,668,531.38	275,548,762.62	183,166,294.63
流动负债合计	242,220,867.08	144,908,160.76	88,106,754.3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82,523.88	32,456,469.46	4,022,433.66
负债合计	266,403,390.96	177,364,630.22	92,129,188.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净资产	119,009,690.94	100,270,574.17	90,996,871.45
少数股东权益	-3,744,550.52	-2,086,441.77	40,235.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265,140.42	98,184,132.40	91,037,106.60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45,404,864.01	179,051,093.71	155,974,926.66
营业利润	30,195,399.06	21,422,834.58	19,889,028.07
利润总额	30,196,589.82	21,285,016.02	19,837,822.64
净利润	26,210,909.82	18,813,137.53	17,087,01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28,061,729.03	21,022,083.71	19,786,389.32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8,210,095.75	26,707,953.11	2,673,09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30,164,938.71	-69,136,859.85	-20,803,634.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21,531,594.02	49,771,103.51	1,944,357.19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6,452.07	-1,288,725.68	69,087.53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9,701.01	6,053,471.09	-16,117,098.85

4、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345,404,864.01	179,051,093.71	155,974,926.66
毛利率（%）	22.57	29.62	35.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61,729.03	21,022,083.71	19,786,38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739,533.34	18,061,147.84	19,134,232.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	25.78	21.76	2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48	18.69	21.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5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5	0.4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2	2.47	2.63
存货周转率（次）	5.29	3.94	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10,095.75	26,707,953.11	2,673,091.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0.57	0.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18	4.95	6.62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81,668,531.38	275,548,762.62	183,166,294.63
总负债	266,403,390.96	177,364,630.22	92,129,188.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119,009,690.94	100,270,574.17	90,996,871.45
应收账款	134,933,148.73	74,254,469.08	62,584,982.08
预付款项	586,665.04	1,351,947.32	1,342,472.92
存货	60,516,980.17	37,961,898.01	23,718,255.35

应付账款	101,183,471.59	65,525,013.07	44,501,497.0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5	2.15	1.95
资产负债率(%)	69.80	64.37	50.30
流动比率	1.00	1.06	1.35
速动比率	0.71	0.78	1.04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使用权资产折旧
- 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1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1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款项-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四) 公司存在的主要风险

1、经营风险

(1) 宏观经济以及下游市场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涵盖汽车塑料零部件、模具产品、汽车金属零部件等，在汽车行业中均有广泛应用。公司业务的发展与汽车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汽车行业与宏观经济关联度较高。

近年来，由于全球性通货膨胀、国际直接投资活动低迷、国际贸易摩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如果未来全球宏观经济持续低迷，将对公司下游汽车行业市场需求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2)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逐渐成为全球第一大汽车消费国及汽车生产国，国内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发展迅猛，行业内优秀企业规模不断扩张，实力不断增强，导致行业竞争有所加剧，下游整车制造商客户及消费者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和

不断提升当中。若公司不能在竞争中持续保持核心技术领先、产品更新迭代、服务质量优化，从而进一步加强核心竞争能力，提升市场份额，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不利影响。

(3) 主要客户风险

1) 主要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内外知名整车制造商及其一级供应商。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1.29%、85.93%和 **86.57%**，客户集中度较高。

未来如果主要客户由于自身原因或宏观经济环境的重大不利变化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又不能及时拓展其他新的客户，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对大客户销售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大客户有 T 公司、斯凯孚和安通林等汽车行业知名厂商。报告期内，公司对安通林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5,327.10 万元、4,948.46 万元、**4,937.38 万元**，公司对斯凯孚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7,029.29 万元、6,376.34 万元、**6,575.74 万元**，部分年度销售金额略有下滑。尽管公司紧跟市场动态保持与优质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同时也加大了对新客户新产品的开发，不断优化客户结构，但是如果终端客户需求下滑或指定其他供应商，将导致公司在大客户的供应链体系中市场份额下降，从而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 与 T 公司及其一级供应商的合作被其他供应商替代的风险

报告期内，T 公司及其一级供应商系发行人主要客户，虽然发行人凭借自身竞争优势与 T 公司保持稳定合作且具有良好的发展趋势，但由于双方并无在合同中约定排他性或优先权，因此仍存在有其他供应商进入该行业并逐步替代发行人的风险。

(4) 原材料价格上涨未能及时传导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改性塑料粒子（PP、PC、TPE、PA66 等）、各类钢材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7.27%、67.84%和

66.15%，其中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改性塑料粒子属于石油化工产业链产品，受原油及相关化工产品等大宗商品价格因素影响较大，其价格变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原油价格、钢材价格或其他相关化工产品价格持续上涨时，虽然公司会根据原材料变动幅度并结合市场需求情况调整产品销售价格，但调整存在滞后的可能性，因此上游行业产品价格的波动会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产品的毛利率造成影响。如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公司的产品销售价格未能及时进行调整，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5）海外经营风险

1) 出口业务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887.98 万元、4,714.50 万元和 14,342.6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82%、27.08% 和 42.07%，境外销售金额和占比均大幅提升。公司的产品主要出口到美国、墨西哥等国家和中国台湾地区。

近年来，全球市场贸易摩擦不断，贸易保护主义有抬头的趋势。如果公司主要产品进口国设置贸易壁垒、提高关税征收额度、开展反倾销、反补贴调查或实行其他贸易保护措施，将可能会造成发行人的境外销售收入下滑，从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 境外子公司经营风险

为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整合国际资源，更好服务海外本土客户，公司在美国设立了子公司。虽尚未开展经营，但由于国际市场的政治环境、军事局势、经济政策、竞争格局等因素较为复杂多变，且司法体系、商业环境等方面与国内存在诸多差异，未来公司可能面临因海外经营经验不足、经营环境恶化导致的海外经营风险。

（6）质量控制风险

汽车行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主要有汽车及零部件的技术规范、最低保修要求和召回制度等，近年来国家对汽车行业产品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要求日趋严格，整车企业对其零部件供应商的品质及安全管理水平要求随之进一步提高，如果出现零部件质量问题，整车制造商将通过质量追溯机制向上游零部件供应商索赔。公

司主要产品涵盖汽车塑料零部件、汽车金属零部件等，在汽车行业中均有广泛应用，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执行 IATF16949（国际汽车行业的技术规范）体系，对产品从开发到生产全过程的进行精密检测和性能测试，但如果因产品设计、制造过程的质量控制把关不严等方面原因导致产品存在缺陷而被召回，公司将面临一定的赔偿风险。并对公司声誉造成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7）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业绩影响的风险

2020 年 1 月以来，国内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开始爆发，致使各行各业均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汽车行业作为重要的国民基础产业，受疫情的影响一方面体现在**停工停产**带来的损失，另一方面则是下游客户采购需求放缓及终端消费者购车意愿下降。

目前，虽然我国在新冠疫情控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国民经济已基本得到恢复，但是疫情仍旧出现了反复情形。2022 年 3 月，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的主要客户 T 公司、广达集团和斯凯孚位于上海的制造工厂相继停工停产，相关订单执行出现延迟，使得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以及上半年度的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若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继续蔓延，致使下游客户采购需求放缓及终端消费者购车意愿下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进一步造成不利影响。

（8）劳动用工合规性风险

1) 劳务派遣用工人数量比例超标风险

由于 2020 年末受新冠疫情影响及公司在手订单进一步加大，公司通过增加劳务派遣用工人数的方式缓解用工压力，致使 2020 年末劳务派遣用工人数量占用工总人数的比例超过《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的 10% 上限的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行为，但若发行人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仍出现使用劳务派遣用工方式且占比超标，则公司劳动用工的合法性将会产生瑕疵，对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带来不利影响。

2) 报告期内存在未缴纳社会保险公积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瑕疵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且公

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将承担所有补缴款项、罚款、滞纳金及其他支出，此后不向公司追偿，但仍存在公司未来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以及被主管机关追责的风险。

（9）行政处罚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纳税申报等方面违规原因累计受到 3 次行政处罚，所涉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除此之外，发行人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针对报告期内发生的纳税申报不及时等方面违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采取了积极有效的整改措施、完成相应的整改并具有针对性，不会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或本次公开发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但若发行人对内部控制重视不足，在运营管理过程中未严格执行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仍可能受到相应的行政监管或处罚。

（10）房产、土地抵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为了满足公司快速发展需求，主要通过银行借款方式补充日常营运资金。为获得银行借款，公司抵押了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抵押房屋建筑物面积为 29,654.71 平方米，已抵押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20,004 平方米。上述资产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若公司经营出现重大变化导致不能及时、足额偿还债务，将面临银行等抵押权人依法对资产进行限制或处置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1）子公司亏损的风险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的子公司无锡沃德销售收入分别为 462.23 万元、1,309.9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10.07 万元、-461.73 万元，虽然销售规模大幅增长，但子公司无锡沃德仍处于亏损状态。未来，子公司无锡沃德若不能及时扭亏为盈，可能对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财务风险

（1）毛利率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30%、29.62%和 22.57%，呈下滑趋势。公司主要产品汽车塑料零部件所使用的原材料塑料粒子的价格呈现较大波动性，

受宏观经济、政治环境、国际石油价格等外部因素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887.98 万元、4,714.50 万元和 **14,342.6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82%、27.08%和 **43.07%**，境外销售金额和占比均大幅提升。

若未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下降，或主要原材料塑料粒子价格持续上涨而不能及时向下游传导，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持续下降的风险，对公司的持续盈利造成不利影响。

(2) 应收款项金额逐年增长以及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以及应收款项融资)的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6,820.95 万元、8,798.24 万元、**14,143.24 万元**，公司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3.73%、49.14%和 **40.95%**，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略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637.89 万元、7,866.97 万元和 **14,278.8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5,597.49 万元、17,905.11 万元和 **34,540.49 万元**。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相应扩大。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或整车厂商，经营情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但如果上述应收账款因客户经营情况恶化而无法按时足额收回，将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3) 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2,463.68 万元、3,927.70 万元和 **6,179.62 万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存货规模逐年提升。公司存货整体周转较快、库龄较短，同时公司主要客户为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或整车厂商，订单需求具有一定的稳定性，且一般能维持其自身及上游供应商的利润空间。但如果未来外部环境发生较大不利变化，公司产品可能会出现滞销或跌价情形，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 汇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887.98 万元、4,714.50 万元和 **14,342.65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82%、27.08%和 **42.07%**，

境外销售金额和占比均大幅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汇兑损益分别为 4.16 万元、170.35 万元、**-74.06 万元**，汇率波动引起的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如果未来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失扩大，将对公司产品的经营成果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假设报告期内外币营业收入均按照美元兑人民币年平均汇率折算，在美元兑人民币年平均汇率下浮 1%、3% 的情况下，对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和毛利率的具体影响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年平均汇率下降 1% 变动对营业收入的影响比例	-0.49%	-0.29%	-0.16%
年平均汇率下降 3% 变动对营业收入的影响比例	-1.48%	-0.87%	-0.49%
年平均汇率下降 1% 变动对营业利润的影响比例	-5.65%	-2.41%	-1.28%
年平均汇率下降 3% 变动对营业利润的影响比例	-16.95%	-7.24%	-3.85%
年平均汇率下降 1% 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比例	-0.38%	-0.20%	-0.11%
年平均汇率下降 3% 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比例	-1.16%	-0.61%	-0.32%

如上表所示，汇率变动对发行人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都有一定的影响，如美元兑人民币在原有的汇率基础上贬值 3%，报告期内各期销售收入将分别影响 -0.49%、-0.87% 和 **-1.48%**，营业利润将分别影响 -3.85%、-7.24% 和 **-16.95%**，毛利率将分别影响 -0.32%、-0.61% 和 **-1.16%**，将对发行人的经营情况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

(5)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19 年 11 月，公司取得编号 GR20193200357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的优惠政策，如果未来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以后年度不能被持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而按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境外销售情况，国家对出口货物实行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退税优惠政策，公司目前享受出口退税率为 13%，若未来出口退税率下降，将会增加公司营业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公司面临出口退税政策变化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6) 资产负债率较高带来的偿债风险

围绕整车制造商等核心客户进行生产基地布局已逐渐成为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服务客户的必要条件，加上产品同步开发、模具开发等前期大量资金投入，汽车零部件制造业需要较多资金。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厂房的新建，公司借款规模持续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0.30%、64.37% 和 **69.80%**。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信贷紧缩，同时公司销售回款速度减慢，而公司不能通过其它渠道获得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将面临较大的资金压力，业务开展可能将受到不利影响。

3、技术风险

(1) 技术创新风险

虽然公司目前的研发项目是在对市场需求进行充分分析之后，根据公司多年经验以及研究创新能力综合考虑确定的，但技术研发的不确定性以及研发成果产品化预期性较低等原因，将可能导致公司研发项目失败或者技术创新成果偏离市场发展趋势，或者出现研发出的新技术、新产品不能巩固和加强已有的竞争优势，客户市场认可度下降等情况。同时，由于公司人力、物力、财力有限，若在技术创新领域不能达到预期效果，亦会影响现有技术、产品的研发升级工作，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济效益。

(2)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主研发形成的核心技术及持续的创新能力和公司在行业内保持竞争优势的关键。虽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保密制度，并采取了申请专利等相关措施，以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和技术秘密，但仍存在公司的核心技术被侵犯和泄密的风险。如果核心技术泄密，将对公司的竞争优势造成不利影响。

(3) 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属细分行业为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产品为汽车塑料零部件、模具产品、汽车金属零部件等。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公司在产品同步设计、工艺制程开发、模具研发制造、精密注塑成型、金属部件加工、产品装配集成等方面拥有一

系列专利和专有技术，培养了一批素质较高的研发技术人员，使公司在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优化方面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然而，随着汽车零部件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国内同行业对此类人才需求日益增强。如果公司未来在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制度方面不够完善，公司可能会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的情形，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1) 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销售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的本次募投项目拟对现有主要产品，包括汽车悬架轴承系列、汽车天窗控制面板系列、新能源汽车功能部件等进行产能扩充以及设立研发中心。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未能预料的市场环境变化等问题将可能出现销售不及预期导致新增产能无法消化、项目实施受阻等情形，进而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经济效益。

(2) 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但因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募集资金到位当期无法立刻全部投入生产运营，在当期产生的效益可能较低。截至 2021 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1,450.0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将有所扩大。若外部环境变化导致本次募投项目的收益不及预期，无法抵减由于资产规模扩大造成的折旧、摊销增加，可能摊薄公司收益，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3) 摊薄即期收益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公司拟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汽车零部件扩建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通过公司管理层的详细论证，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但由于募集资金从投入使用到产生回报需要一定周期，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在短期内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5、其他风险

(1)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沈安居、李祥平夫妇直接持有公司 70.68% 的股权，通过创福兴间接控制 1.57% 公司股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沈安居、李祥平合计控制公司 72.25% 的表决权。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经营及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2) 生产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淀，公司积累了一批技术、管理、营销人才，并建立了稳定的经营管理体系。随着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升级，资产规模逐渐增长，如何建立一套更加行之有效的管理体系以及内控制度，持续引进和培养各方面人才将成为公司面临的一大问题。这一方面将对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提出考验，另一方面也将对公司的生产管理能力和质量控制能力、项目执行能力、客户服务能力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不能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培养专业人才、提高管理能力，将使公司面临规模扩张后带来的管理风险，进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 发行失败风险

如果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顺利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将启动后续发行工作。公司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但是股票公开发行是充分市场化的经济行为，存在认购不足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4) 二级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同时也受投资者的心理预期、股票供求关系、境内外资本市场环境、国家宏观经济状况以及政治、经济、金融政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未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可能因上述因素而背离其投资价值，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可能会直接或间接造成投资者的损失。

二、公司本次证券发行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860 万股（含本数，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不超过 989 万股（含本数，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29 万股（含本数）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
定价方式	通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不低于 12.50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发行时协商确定
发行前市盈率（倍）	-
发行后市盈率（倍）	-
发行前市净率（倍）	-
发行后市净率（倍）	-
预测净利润（元）	不适用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2.47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25.78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按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安排停牌、复牌时间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已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
战略配售情况	-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按照《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关于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相关规定办理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发行费用概算	-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余额包销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符合北交所要求的合格投资者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

三、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一）本次证券发行的保荐代表人

中信建投证券指定王飞跃、张宇担任本次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

上述两位保荐代表人的执业情况如下：

王飞跃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江苏云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张宇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总监，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本次证券发行项目协办人

本次证券发行项目的协办人为朱远凯，其保荐业务执行情况如下：

朱远凯先生：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高级副总裁。曾负责或参与的项目有：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等、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项目、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项目、万人中盈（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刚文化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项目、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改制重组财务顾问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三）本次证券发行项目组其他成员

本次证券发行项目组其他成员包括刘劭谦、王梦雪、刘凯、陈显鲁、孙中凯、张勇

刘劭谦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总监。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长华化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项目、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翰博高新材料（合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上海创远仪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王梦雪女士：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济南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

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刘凯先生：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陈显鲁先生：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同享（苏州）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上海风语筑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孙中凯先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本科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 IPO 项目、北京锋尚世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 项目、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 项目（在审）、大庄园肉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板 IPO 项目（在审）、苏州德龙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 IPO 项目（在审）；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张勇先生：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南京海融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四、关于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一）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等情况。

（四）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本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中信建投证券作出以下承诺：

(一)有充分理由确信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上市的相关规定;

(二)有充分理由确信公司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有充分理由确信公司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四)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五)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公司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六)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七)保证对公司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八)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九)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中信建投证券承诺,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交所对推荐证券上市的规定,自愿接受北交所的自律监管。

六、保荐机构关于公司是否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的说明

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是否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核查结果如下:

1、2015年9月11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目前所属层级为创新层;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0年末公司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为10,027.06万元,

不低于 5,000 万元；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860.00 万股股票（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不少于 100 万股，发行对象不少于 100 人；发行人目前股本总额 4,660.00 万元，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少于 3,000 万元；本次拟对外发行不超过 860.00 万股股票（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公开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的 25%；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少于 200 人；公开发行后，满足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规定的其他条件。因此，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的规定。

2、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分别为 1,806.11 万元、**2,773.95 万元**，均不低于 1,500.00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孰低计算）分别为 18.69% **和 25.48%**，均不低于 8%。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利润保持稳定，净资产收益率保持较高水平，预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价格计算的股票市值不低于 2 亿元，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第（一）项的规定。

3、经核查发行人工商登记资料、与发行人主要股东、管理层访谈，获取主要股东出具声明与承诺，取得的工商、税收、环保、劳动和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土地、房屋等方面的主管机构出具的有关证明文件，以及查询公开信息，保荐机构认为，最近 3 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根据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的个人简历及其分别出具的相关承诺，核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营纪录，查询外部公开信息，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12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证券交易所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挂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发行人自挂牌以来，能够及时披露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不存在未按照全国股转公司规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或者未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半年度报告的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最近 24 个月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最近 24 个月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最近 24 个月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满足经营稳定性的要求。

经核查，发行人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或净利润比例超过 10% 的重要子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尚未消除的情形，满足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同时，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受到损害等其他情形。

综上，经核查，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4 条第（一）项的规定。

4、发行人不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七、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八、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主要事项	具体安排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有关规定的意识，协助发行人制订、执行有关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确保保荐机构对发行人关联交易事项的知情权，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协助和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	督导发行人尽可能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若关联交易为

主要事项	具体安排
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发行人日常经营所必须或者无法避免，督导发行人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对重大的关联交易本保荐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与发行人建立经常性信息沟通机制，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适时审阅发行人信息披露文件。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建立与发行人信息沟通渠道、根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协议落实监管措施、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和督促。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交所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发行人担保行为的决策程序，要求发行人对所有担保行为与保荐机构进行事前沟通。

九、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通讯方式

机构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	王飞跃、张宇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7 室
联系电话	021-68801584
传真号码	021-68801551

十、保荐机构关于本项目的推荐结论

本次上市申请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相关规定，对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

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有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同意作为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并承担保荐机构的相应责任。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骏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签名: 朱远凯

朱远凯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飞跃

王飞跃

张宇

张宇

内核负责人签名: 张耀坤

张耀坤

保荐业务负责人签名: 刘乃生

刘乃生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 王常青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9日